

北京师范大学政府管理学院 2019 年招聘启事

北京师范大学政府管理学院以“政管经世，致知明德”的学院文化，秉承“文化育人、时代蕴人”的育人理念，坚守“敢为天下先，报国为民”的时代精神，为国家和社会各个领域培养了大批的高层次人才，学院具有深厚的专业发展基础和广阔的发展前景，以“兼容并包、自强不息、厚德载物”的姿态，欢迎海内外优秀人才的加入。

学院现有公共事业管理（行政管理）、人力资源管理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管理科学 4 个本科专业，行政管理、政府经济管理、土地资源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情报学、图书馆学 6 个硕士点和公共管理专业硕士点（MPA），行政管理、政府经济管理、土地资源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 4 个博士点，另有公共管理博士后流动站，拥有公共管理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权点，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，公共管理一级学科为北京市重点学科。

因发展需要，学院面向海内外招聘优秀人才，申请人应取得或即将取得海内外一流大学博士学位，应具备在一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的能力并具有优秀的授课能力。学校、学院将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、良好的科研支持及工作环境。申请人请将个人简历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学院。

电子邮箱：wuxuemin@bnu.edu.cn

联系电话：010-58808256。

招聘要求

一、教师（教学科研岗）

1. 学科或专业方向：

公共管理（行政管理、土地资源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政府经济管理）；图书情报与档案管理（图书馆学、情报学）。

2. 基本要求：

- （1）海内外知名高校应届博士毕业生；
- （2）有相关学科授课经验，并在相关领域发表过高水平科研论文。

3. 岗位基本职责：按照北京师范大学人文社科人才遴选标准。（相关标准请查看学校人事处网站 <http://hr.bnu.edu.cn/>）

4. 工作地：北京或珠海

二、博士后（珠海校区）

1. 研究方向：公共管理（公共政策创新、公务员治理、政府大数据）。

2. 申请条件：

近三年内获得博士学位，品学兼优，身体健康，原则上不超过三十五周岁的无人事（劳动）关系人员，能够保证在站期间全职工作，不招收在职人员。

3. 招收类别、要求及基本待遇：

（1）第一类：符合申请条件，且国外（境外）世界排名前 100 名的高校获得博士学位，在读博士期间取得突出的研究成果者，薪酬为税前 40 万元/年（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）。

（2）第二类：符合申请条件，近五年有较高水平的科研成果产出，须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（1）主持省部级科研项目，并取得重要的阶段成果；（2）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，必须在 B 类及以上期刊（或 SSCI—Q1 区）发表论文 1 篇，或 C 类及以上期刊发表论文 2 篇，或 CSSCI 期刊发表论文至少 3 篇，薪酬为税前 30 万元/年（含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）。